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张冠军

作为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如通股份”）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本人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，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，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，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、客观的独立意见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出谋划策，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现将本人2024年度（7月-12月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本人在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拥有相关专业资质及能力，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比较丰富的经验。

（一）个人工作经历、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

张冠军，男，1957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工学学士。历任宝鸡石油机械厂厂长兼党委书记、中国石油物资装备（集团）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委员、中国石油天然气运输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、中国石油集团石油管工程技术研究院院长兼党委书记、中国石油集团咨询中心副主任；现任公司独立董事，中国石油和石化设备工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。

（二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

1、本人担任如通股份独立董事职务以来，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、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、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%或5%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。

2、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曾为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管理咨询、技术咨询等服务，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

得额外的、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。

本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，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、独立的专业判断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1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2024年度本人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5次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人出席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	参加董事会情况					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	
	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	是否出席年度股东大会
张冠军	5	5	4	0	0	否	-	-

注：任期内还未开股东大会。

作为独立董事，本人在审议相关事项尤其是重大事项时，与公司及相关方保持密切沟通，细致研读相关资料，认真审议每项议案，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，结合公司运营实际，客观、独立、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力，以此保障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，对董事会各项议案无提出异议的事项，也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无故缺席、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。

2、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本人作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，战略决策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在2024年度任期内还未曾召开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。

（二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严格遵照证监机构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，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，做好公司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、监督和核查工作；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与公司财务部门、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，确定年报审计计划和审计程序，督

促年审注册会计师按时保质完成年审工作；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，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、公正。

（三）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，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。会议上，本人认真审议每个议题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与意见，并结合自身专业能力与经验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发表意见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、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、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其他单位和个人的影响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本人积极学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，深化对各项规章制度及法人治理的认识和理解，不断提高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意识和履职能力。

此外，公司采用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重渠道与中小股东保持沟通，并将相关意见建议向本人转述和交流。

（四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，通过现场交流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。2024年，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、专门委员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，重点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以及规范运作执行情况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核查职能。本人与公司内审部门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，内审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完备，财务信息真实，内控全面有效。本人还通过定期获取公司运营资料、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，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，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，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提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。在行使职权时，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，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，与本人进行积极的沟通，能对本人关注的问题予以妥帖的落实和改进，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

（一）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。

（二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，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（三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（四）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需要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情形

（五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本人对以前年度公司及股东做出的承诺进行了认真梳理，到目前为止公司及股东均能够严格履行相关承诺。

（六）信息披露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三公原则，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信息披露内容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。

（七）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

本人对公司内控制度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，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，不存在违反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情形，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编制并披露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

（八）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决策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的工作制度，能够以认真负责、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切实履行职责，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坚持事先认真审核，并独立、审慎、客观地行使表决权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5年，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，秉承谨慎、勤勉、忠实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忠实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同时，充分利用自身掌握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

多有建设性的意见，增强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，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张冠军

2025年4月12日